

证券代码：832606

证券简称：日立信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交易事项，董事会在审议相关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，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予以认可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2019年与沫儒服饰的关联交易,认为该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所需，董事会在审议相关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，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予以认可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公司2020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预计2020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流动性高、风险低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董事会在审议相关事项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予以认可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；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；拟聘任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执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予以认可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独立董事：刘应书、崔光照、申华萍

2019 年 12 月 17 日